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实验室管理系统，生产厂为广西通软慧康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92-1 号新城国际 24 层 2408-1、2408-2 号房。实验室管理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实验室管理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实验室管理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病案归档系统，生产厂为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555。病案归档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病案归档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病案归档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病案管理系统，生产厂为上海今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555。病案管理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病案管理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病案管理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4.合理用药系统，生产厂为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 1480 号德商国际 A 座 3 楼 302-306。合理用药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合理用药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合理用药系统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并 **CA 电子签章**）：联通（广东）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1 月 25 日